

四川高速路网川西片区应急抢险指挥

分中心项目临电工程

竞
争
性
谈
判
文
件

采购人：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7 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3
第二章 谈判须知.....	5
第三章 评审办法.....	13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16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30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31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就四川高速路网川西片区应急抢险指挥

分中心项目临电工程组织竞争性谈判采购，凡符合条件的响应人可参与谈判。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四川高速路网川西片区应急抢险指挥分中心项目临电工程。

2、项目概况：本工程为单栋塔楼，规划总建筑面积60462.39m²，其中地上21层，建筑面积为37445.02m²；地下2层，建筑面积为23017.37m²。塔楼总高度94.55m，1层层高8m，2层层高6m，标准层层高4.2m。

3、工作内容：该项目施工用电工程范围包含相关工程供电方案的审批、图纸设计、审图、报建、采购、安装、调试、检验、验收、送电等工作，并取得电业局审批后的供电方案。具体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1）箱变的供货及安装；

（2）临电的接地系统；

（3）供电的图纸设计、审图、报建、安装、调试、检验、验收、送电等相关工作。

4、计划工期：45 日历天。

5、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相关质量验收规范，并通过有关主管部门审查。

二、资格要求：

1、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持有有效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

2、资质要求：具备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施工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电力监管部门颁发的承装、承修、承试五级及以上电力设施许可证；

3、业绩要求：近三年内（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具有 1 个单项合同金额不低于 41 万元变配电工程类似业绩；

4、项目经理：具有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需注册在本单位），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证；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谈判。

三、谈判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竞争性谈判的响应人,请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至 2023 年 7 月 20 日在“四川高路文化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http://glwl.scgs.com.cn/>)”网站免费匿名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人不提供其他任何报名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获取的方式。

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关通知(如有)由竞争性谈判响应人在四川高路文化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http://glwl.scgs.com.cn/>)网站自行查阅与下载。

竞争性谈判响应人应在报价期间适时关注上述网站,并及时下载相关内容,比选人不再另行通知。如有问题或疑问,应及时与采购人联系,因未能及时下载通知书(如果有)的相关责任由比选响应人自行承担。

四、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

1. 谈判响应人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谈判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7 月 20 日 10 时 00 分,地点为成都市二环路南四段 51 号莱蒙都会 2 栋 10 楼会议室。

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谈判响应人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谈判时间及地点

1、谈判时间: 2023 年 7 月 20 日 10 时 00 分

2、谈判地点: 成都市二环路南四段 51 号莱蒙都会 2 栋 10 楼会议室。

六、联系方式

采购人(全称): 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成都市二环路南四段 51 号莱蒙都会 2 栋 10 楼

邮 编: 610041

联系人: 王女士

联系电话: 028-86058728

第二章 谈判须知

谈判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名称：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成都市二环路南四段 51 号莱蒙都会 2 栋 10 楼
2	采购项目名称	四川高速路网川西片区应急抢险指挥分中心项目临电工程
3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4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5	资格要求	(1) 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持有有效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 (2) 资质要求：具备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施工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电力监管部门颁发的承装、承修、承试五级及以上电力设施许可证； (3) 业绩要求：近三年内（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具有 1 个单项合同金额不低于 41 万元变配电工程类似业绩； (4) 项目经理：具有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需注册在本单位），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证。
6	计划工期	45 日历天。
7	公告发布地址	四川高路文化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http://glwl.scgs.com.cn/ ）
8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相关质量验收规范，并通过有关主管部门审查。
9	最高限价	本工程最高限价：暂定总价 412774.04 元（含税，其中规费 1210.95 元，安全文明施工费 2136.16 元）超过本最高限价的报价按否决投标处理。
10	联合体	☐ 接受； ☒ 不接受
11	答疑会	☒ 不召开 ☐ 召开， 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注：本项为单项选择。
12	响应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自竞争性谈判文件发布公告时间起的一个工作日内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3	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 注：本项为单项选择。
14	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其他文件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通知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5	谈判有效期	谈判后 60 天
16	签字盖章	响应人必须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可用具有法定效力的签字章)。
17	竞谈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 1 份；副本 1 份。
18	竞谈响应文件封面的标注	竞谈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均应标明：竞争性谈判项目名称、标段号(如涉及则标明)、响应人名称、年月日；并分别在右上角标明“正本”和“副本”字样。
19	竞谈响应文件外层密封袋的标注	竞争性谈判项目名称、年月日。
20	是否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是。 ☒ 否，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数量：1-3 个。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谈判所叙述的(货物/服务/工程)项目采购。

2. 有关定义

2.1 本次竞争性谈判的采购人是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2 “谈判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和“采购承办单位”的统称。

2.3 “响应人”系指购买了竞争性谈判文件拟参加谈判和向采购人提供相应服务的法人企业或其它组织。

3. 合格的响应人

竞谈响应人应遵守有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和条例,必须是已在中国境内依法登记注册的供应商,并符合相应的业绩要求。否则,采购人及谈判小组有权拒绝其本次报价。

4. 谈判费用

4.1 谈判供应商参加谈判的有关一切费用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5.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构成

5.1 竞争性谈判文件用以阐明竞争性谈判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货物)及报价等要求、竞争性谈判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竞争性谈判公告;
- (2) 谈判须知及前附表;
- (3) 评审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响应文件格式。

5.2 响应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响应人没有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响应人的风险。没

有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6.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1 在谈判截止时间前，谈判采购单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可以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6.2 在谈判期间，谈判小组根据实际谈判情况，可以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7. 答疑会

7.1 根据采购项目和具体情况，若有必要召开，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了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人。

三、响应文件

8. 响应文件的语言

8.1 响应人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响应人与谈判采购单位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响应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

9. 计量单位

9.1 除技术规格及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采购项目的谈判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10. 谈判货币

10.1 本次竞争性谈判项目的谈判均以人民币报价。

11. 联合谈判

11.1 不允许联合体参与谈判

12. 知识产权

12.1 响应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响应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3. 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人应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响应人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响应人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谈判响应函;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报价函;

响应人附表;

其他材料。

14. 响应文件格式

14.1 响应人应严格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五章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除明确允许响应人可以自行编写的外,响应人不得以“响应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若《谈判响应函》、《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报价函》、《响应人附表》未签字和加盖响应人公章(鲜章)的,视为无效竞标。

15. 谈判有效期

15.1 谈判有效期见谈判须知前附表。谈判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谈判,将被拒绝。

15.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谈判有效期满之前要求响应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

16. 响应文件的印制和签署

16.1 响应人应按“谈判须知前附表”准备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在其封面右上角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响应文件为准。

16.2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并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和盖鲜章。

16.3 响应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个人印鉴。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响应文件可能视为无效谈判。

16.4 响应文件应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

16.5 响应文件统一用 A4 幅面纸印制，正本和副本应采用粘贴方式左侧装订，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不得有零散页。

17.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注

17.1 响应人应在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的封面上注明响应人名称、项目名称。

17.2 响应文件正本、所有副本应分别封装于不同的密封袋内，密封袋上应分别标上“正本”、“副本”字样，并注明响应人名称、项目名称。

17.3 所有外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密封袋上注明响应人名称、项目名称、及谈判日期，并加盖密封章(响应人公章)。

17.4 未按以上要求进行密封和标注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8. 响应文件的递交

18.1 响应人应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递交响应文件；

18.2 本次竞争性谈判不接受邮寄的响应文件。

四、谈判办法

19. 谈判流程

19.1 谈判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响应人须有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参加并签到，并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密封性检查和签字确认。

19.2 谈判小组对响应人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审查、初步评审；

19.3 谈判小组按照随机方式分别与合格的响应人进行谈判；

19.4 合格的响应人可进行二次报价，作为最终报价。

19.5 谈判小组按照响应人中报价最低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

19.6 采购人按照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顺序确定成交人。

20. 谈判内容和方式

本次竞争性谈判采用二次报价的方式进行。

1、谈判小组对响应人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审查、初步评审；

2、谈判（二次报价）

通过评审的合格响应人在规定时间内对项目做出二次报价，如无二次报价，首次报价作为最终报价；响应人应按规定的格式和要求填写书面最终报价，并对承诺的主要内容和最终报价进行签字确认。

响应人在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书面的澄清或者说明、最终报价均为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定标

21. 定标原则

根据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按顺序确定成交人。

22. 定标程序

22.1 谈判小组将谈判情况写出书面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

22.2 采购承办单位在谈判结束后将谈判报告送采购人。

22.3 采购人在收到谈判报告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谈判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人。

22.4 采购承办单位将成交结果通知向参加竞争性谈判的所有企业。采购人及采购承办单位不解释成交或落选原因，不退回响应文件和其他谈判资料。

23. 成交通知书

23.1 成交通知书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3.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人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3.3 成交人的响应文件本应作为无效谈判处理或者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成交无效情形的，采购承办单位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应当宣布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成交人也应当缴回)，依法重新确定成交人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六、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4. 签订合同

24.1 成交人在收到采购人发出的成交通知书后，应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成交人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成交，取消其成交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4.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人谈判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4.3 成交人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成交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人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25. 履行合同

25.1 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25.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合同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6. 履约保证金

26.1 履约保证金金额： / %。

26.2 待合同执行完毕后采购人在 5 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还成交人。

七、重新谈判

27. 重新采购的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谈判采购：

- (1) 谈判截止时间，递交谈判响应文件的单位少于 3 家的；
- (2) 经评审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谈判响应文件的；
- (3) 评审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均未能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协议书的；
- (4) 若有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况的；
- (5) 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否决投标

28. 否决投标的情形

竞争性谈判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 响应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九、谈判纪律要求

29. 响应人不得具有的情形

响应人参加谈判不得有下列情形：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响应人；
- (3) 与采购单位、其他响应人恶意串通；
- (4) 向采购单位、谈判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5) 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有上述情形之一的响应人，属于不合格响应人，其谈判或成交资格将被取消。

第三章 评审办法

一. 为使本次谈判工作体现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和平等竞争的精神，并择优选定报价合理、信誉好、服务能力强的成交人，依照国家、省有关规定，特制定本评审办法。

二. 谈判小组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标准、办法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任何其他的外部证据均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三. 本次评审工作由采购人组织的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小组成员人数为3人（或5人以上）。入围结果确定之前，谈判小组成员的名单保密。谈判小组成员应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和本评审办法对响应人的响应文件逐一进行分析、比较和评审打分。

四. 评审标准

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的资格审查、初步评审进行评审。

资格审查、初步评审应分别考虑下列因素：

1) 资格审查、初步评审

评审内容详见资格审查评审表、初步评审表

2) 价格评审

谈判小组详细分析、核准报价表（有二次报价的以二次报价表为准），检查其是否存在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和数量乘积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采购人需要的服务和附带备品、配件所需的费用，如果响应人是另外单独报价的，评分时计入投标报价总价。

供货范围（包括设备和服务）缺漏项的调整，其调整价格为该项在其他有效投标中的最高报价。

谈判小组将按照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响应文件中竞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竞标价格，则其竞标将被拒绝。

五. 推荐成交候选人

采购人从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以报价最低者成交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谈判小组将排名第一名的响应人推荐给采购人作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二名的响应人为第二成交候选人。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未通过资格后审，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以此类推。

资格审查强制性合格条件

序号	审查内容	合格条件	是否符合
1	一般要求	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持有有效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	
2	资质要求	具备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施工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电力监管部门颁发的承装、承修、承试五级及以上电力设施许可证；	
3	业绩要求	近三年内（2020年1月1日至今）具有1个单项合同金额不低于41万元变配电工程类似业绩；	
4	项目经理	具有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需注册在本单位），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5	结论	以上条件必须全部通过	

初步评审表

序号	重大偏差情况	是否存在重大偏差（填写“是”或“否”）
1	响应文件签字或盖章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	
2	明显不符合国家有关法规、文件和标准的要求的	
3	响应文件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4	响应人的报价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	
5	响应文件附有谈判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结论（应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四川高速路网川西片区应急抢险指挥分中心

项目批复：川投资备【2017-510100-54-03-165718】FGQB-0475 号

子项名称：四川高速路网川西片区应急抢险指挥分中心项目临电工程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_____

目 录

- （一）合同协议书
- （二）建设工程廉政合同
- （三）工程质量保修书
- （四）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合同
- （五）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合同
- （六）其他附件

（一）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_____（简称：乙方）

依据四川高速路网川西片区应急抢险指挥分中心项目临电工程招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建设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项目名称：四川高速路网川西片区应急抢险指挥分中心
2. 立项批复：川投资备【2017-510100-54-03-165718】FGQB-0475 号
3. 子项名称：四川高速路网川西片区应急抢险指挥分中心项目临电工程
4. 工程地点：成都市高新区中和北朝阳片区
5. 工程内容：四川高速路网川西片区应急抢险指挥分中心项目临电工程施工
6.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

该项目施工用电工程范围包含相关工程供电方案的审批、图纸设计、审图、报建、采购、安装、调试、检验、验收、送电等工作，并取得电业局审批后的供电方案。具体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 ① 箱变的供货及安装;
- ② 临电的接地系统;
- ③ 供电的图纸设计、审图、报建、安装、调试、检验、验收、送电等相关工作。

第三条 合同工期

1. 开工日期: 以监理人下发的开工令为准。
2. 合同工期: 总工期为 45 个日历天

第四条 合同价款

1. 本工程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工程量为暂定。乙方根据现场完成供电图纸设计，取得电业局审批通过的供电方案，完成审批后供电方案上的所有工作内容，同时须满足当地电力部门的验收要求。
2. 招标工程量清单中所列工程量仅作为各投标人投标报价的共同基础，不能作为最终结算与支付的依据，结算工程量以审核结果为准。规费、安全文明施工费按照招标人给定金额填报，不得更改，结算时按相关政策性文件等执行。
3. 材料的采购保管费、材料送检费、材料运输、卸车费，调试费、施工及生活用水电费、垃圾清运费、图纸设计、审图、办理报建、调试、检验、验收、送电等相关的一切手续及费用等（包括与当地供电部门的协调及相关文件办理工作，与总包单位的配合工作），由乙方自行

考虑，结算时不再单独计取。

4. 暂定合同金额：（小写）_____（大写）_____，税率为 9%，

若遇国家税率调整，不含税总额不变。

5. 材料价格确定方式

主要材料的品牌及价格在报价文件中需要列明且中标后不再调整。

第五条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

1. 待该工程竣工验收合格、通电并移交竣工资料后支付至已完工程量 85%；

2. 待该工程竣工结算完成后，支付至结算金额的 97%，剩余 3%质量保证金，待质量保修期满后并由乙方提交退还保证金申请，经甲方审核通过后一次性退还。

3. 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书面付款申请，经甲方审核通过后，乙方应出具符合甲方财务要求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

第六条 技术规范及质量要求

1. 执行设计图纸要求及国家、当地有关规范或规定。

2.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第七条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

1. 本工程施工承包合同除另有规定外，其组成部分和解释顺序如下：

2. 本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装订到合同中）

4. 投标书及其附件

5.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技术要求

6. 设计图纸（如有）

7.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及工程量清单说明(含组价文件)

8. 其他合同文件

同一内容的文件相互矛盾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

第八条 双方权利义务

1. 甲方权利义务

1.1 选派工程代表驻现场及时处理施工中发生的问题，对工程质量及进度进行监督。

1.2 接到乙方通知，甲方必须在 24 小时内派人对隐蔽工程进行验收，否则视为合格。

1.3 按合同规定支付工程款。

1.4 协助乙方提供用水、用电的接驳点，水电费用乙方自理。

1.5 提供报建所需文件，如因甲方原因不能及时报装而影响工期的，甲方给予工期顺延签证。

2. 乙方权利义务

2.1 按设计图纸及国家、当地有关规范或规定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

2.2 负责如期保质交工，并负责施工图报建及供电方案的审批通过。供电公司提出的审批意见及整改内容乙方应无条件执行，保证工程验收合格，若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2.3 做好工程施工记录，隐蔽记录，汇集施工技术资料做交工文件移交甲方。隐蔽前应由甲方管理人员签字后方可隐蔽。

2.4 服从甲方现场施工管理，随时接受甲方派出人员检查，并为检查提供便利条件，承担因自身原因导致返工，修改的费用。

2.5 材料设备必须符合国家和当地供电部门规定的技术条件并通过供电部门的技术质量检测。

2.6 负责运输安装过程中及竣工移交前的成品保护工作。

2.7 负责配合施工现场其他专业成品的维护，因乙方原因造成的损失乙方自行承担。

2.8 负责提供 6 套竣工图及竣工资料给甲方。

2.9 乙方应按安全施工有关规定，采取严格科学的安全防护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和第三者安全，承担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发生的费用，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损失的，应负责赔偿。

2.10 乙方在收到甲方中标通知后 10 日内或者在双方签订施工合同后 3 日内，将《施工组织设计书》提交甲方审查批准后执行。逾期提交，乙方每日应承担合同价款 1%的违约金。

2.11 甲方在配电房土建可以满足乙方施工条件的前 5 天将开工令送达乙方，乙方在接到甲方开工令后必须按开工令指定的日期进场施工，若不进场施工，经甲方和监理公司共同确认以后，乙方每日按合同总造价 1%承担违约责任，超过 3 天没进场施工，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经济赔偿责任。

2.12 乙方进场施工后，没有按《施工组织设计书》所承诺配备的机械设备和工程技术人员、劳动力的数量开展工程进度，甲方有权要求乙方 3 日内按《施工组织设计书》所要求配备的机械设备和工程技术人员、劳动力，并追赶工程进度，否则，甲方有权另行聘请他人代理乙方完成需要赶工的工程量，并按实际费用的 1.5 倍从乙方合同款项中扣除，不足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追索。

2.13 乙方工程项目负责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第九条 工程竣工验收

1. 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后，乙方按规定整理提供完整的技术档案资料，并发出竣工验收通知书，经甲、乙双方确定验收时间后，由甲方组织相关单位进行工程验收。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交工验收通知书并将工程移交给甲方管理。

2. 乙方应在工程竣工验收后 30 天内提交完整的竣工资料。逾期提交，乙方每日应承担合同价款 1%的违约金。

第十条 工程保修

1. 工程保修期：保修期 2 年（自正式送电之日起）。

2. 保修期间，乙方自接到甲方的保修通知 48 小时内应及时组织到场免费修理，重要的装饰部位乙方应立即组织人员到场免费修理，不得影响所完成工程的正常使用，如乙方不能按本合同约定及时修理，发包方有权委托他人修理，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且甲方有权直接从质保金中扣除，质保金不足以抵偿的，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后的 7 日内将超出质保金的维修费用补齐，否则视为乙方严重违约，乙方应支付给甲方委托其他单位维修而超出质保金部分 3 倍数的维修费用，且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带来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合同双方之任何一方不能全面履行合同条款，均属违约。违约所造成的经济损失，概由违约方承担赔偿责任。

2. 违约金的标准：合同履行中任何一方不能全面履行合同条款，均属违约。违约造成损失除承担赔偿责任因此造成对方的全部经济损失和合同中约定的具体违约责任外，还必须向对方支付合同价款 3%的违约金。

3. 乙方使用的产品材料必须具有产品合格证、出厂证明、规格型号、质量符合国家和当地电力主管部门要求，如有违反，经甲方与监理方共同认定，乙方须承担合同价款的 30%的违约金，此条款不影响本合同其它条款独立生效。

4. 若乙方不遵守合同条款或中途退场，乙方除赔偿由此对甲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外，还须承担合同价款 20%的违约金。

5. 乙方若在工地现场发生偷盗、恶性打架斗殴行为并造成严重后果的，一经查实将视情节严重程度对乙方处以每次 5 万至 20 万的罚款，且承担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6. 因乙方管理不善而引起一切纠纷、闹事，如发生一次罚款 5 万元，并承担因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7.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完成施工的，每逾期一日，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1%作为违约金；逾期超过三十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承担合同价款 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第十二条 争 议

双方约定，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协商不成时，双方约定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转让与分包

本项目禁止转包与违法分包。

第十四条 其 它

结算时，以中标价及本合同中明确的中标分项单价为依据进行调整。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陆份，乙方贰份。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账 号：

账 号：

开户行：

开户行：

（二）建设工程廉政合同

发包人：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_____

为认真贯彻中央加大反腐力度，推进廉政建设，预防和减少工程建设中的经济犯罪，维护建设市场的正常秩序，遏制“工程上马，干部下马”现象的发生，确保工程从征地到竣工过程中“工程优良，干部优秀”，工程发包方（简称甲方）和工程承包方（简称乙方）自愿签订建筑工程廉政协议：

一、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甲方人员赠送各种礼品、礼券（现金），甲方人员不得以任何借口收受各种礼品、礼券（现金）。如有违反，将视情节轻重对甲方人员给予批评、教育、罚款直至党纪、政纪、法律处分，对乙方给予扣减工程款 3%—5%，直至终止合同。

二、乙方在工程项目建设中贿赂甲方人员，被纪检、检察、监察机关立案查处的，甲方有权终止工程项目施工合同，由此甲方所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并负责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在工程款中扣除）。

三、甲方人员向乙方索贿，经乙方检举被纪检、检察、监察机关立案查处的，乙方有权从甲方获得被索贿款额 1—3 倍作为奖励（此款由索贿人承担）。

四、甲乙双方人员应禁止赠送、贿赂、收受、索要行为的发生，如遇一方发生，另一方当事人应立即报告本单位领导和当地纪检、监察、检察机关，对不主动报告情况的有关人员，一经查处视情节轻重给予党纪、政纪直至法律处分。

（三）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 _____

发包人、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经协商一致，对四川高速路网川西片区应急抢险指挥分中心项目临电工程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和双方约定，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一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消防、通风，变配电、电气管线、给排水系统、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

二、质量保修期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约定本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地下室、厨卫及有防水要求的防水工程为 5 年；
3. 装修工程为 2 年；
4. 变配电、电气管线、消防、通风、给排水系统、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 2 个采暖期、供冷期；

质量保修期自正式送电之日起计算。

三、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由此产生的修理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由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验收不合格的，承包人应在 3 天内重新派人保修。

四、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五、其他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人为故意损坏除外。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在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四）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合同

为确保四川高速路网川西片区应急抢险指挥分中心项目的顺利进行，保障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根据甲、乙双方所签订的《四川高速路网川西片区应急抢险指挥分中心项目临电工程》施工合同，在实施过程中创建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工程项目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工作，本工程项目发包人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特此签订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合同如下：

一、发包人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做到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与生产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定期召开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协调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指示精神。

4、组织相关人员（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联检组）对承包人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进行检查。监督承包人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处理检查中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具体要求详见发包人相关文件。

5、对承包人的安全检查与监督只是发包人在履行安全方面应尽的义务与责任，不管发包人监控情况如何，不能代替法律赋予承包人的安全责任。

二、承包人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相关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等。认真执行建筑工程安全生产国家强制性标准及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要求。

2、必须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工作方针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机构 and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加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宣传教育培训工作，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意识。应按有关规定，配备相应的人员。有组织有领导的开展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活动。各级岗位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岗位的各项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做到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必须建立健全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责任制。编制、审核、审批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方案和事故应急预案。做到工程项目实施过程从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

4、承包人应依法参加工伤社会保险，为从业人员缴纳保险费用。承包人不得以任何形式与从业人员订立免除或者减轻对从业人员因生产事故伤亡依法应承担责任的协议。

5、承包人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有效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章、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消防等行为。

6、承包人的特种人员必须持有效的《特种作业安全技术操作证》或《建筑施工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并接收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作业，严禁使用未满 16 周岁的童工，不得安排患有禁忌症的人员从事有关作业。

7、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及物品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承包人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8、承包人的所有从业人员在进行施工现场管理和作业时必须按规定正确穿戴劳动防护用品，工程项目经理或施工负责人及安全专兼职检查人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正确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9、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不仅要保证自身人员设备的安全，还应保证发包人员及第三方任何进入现场的人员、设备的安全。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专职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10、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督与管理并接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发包人安全文明联检组的监督与检查。“三违”现象必须限期整改

11、承包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应主动接收发包人委托的监理单位的监督。

12、凡是由于承包人的原因（管理与操作）造成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造成自身及对他人的伤害，均由承包人承担（责任与损失）。

13、凡由于承包人在施工时造成发包人设施损坏的所有损失应由承包人负责。承包人在施工期间所出现的人身安全事故应由承包人承担全部责任，与发包人无关。

14、发包人发现的施工安全隐患如经提出后，承包人未能及时整改，发包人可责令停工直至整改完成，承包人承担由停工所造成损失及工期延误。

15、承包人应对施工过程中将会对发包人或其他任何第三方的生活、工作、安全、环境等造成影响的施工作业的时间和承包方法，应提前告知发包人，以便采取相应办法和措施进行协调解决。

16、施工区应设置安全围护措施，因特殊情况未能围护的部位，应设置相应的警示标志，注明施工区的位置、边界和交通导向图，以引起行人和车辆的注意，引导其及时绕行或采取必要防护措施，减少意外交通事故的发生。

17、承包人应按照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及合同的要求，在发生事故时必须按规定保护现场、抢救伤员、立即报告发包人，并采取一切有效的措施降低事故的影响范围，应按国务院令第 493 号《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以及其他有关规定，根据“四不放过”原

则严肃处理，结案后应将事故批复抄送发包人备案。

三、违约责任：

1、发生重大伤亡及其他安全事故, 承包人应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通知甲方代表（工程师），同时发包人将根据造成事故的严重程度, 对承包人收取违约金, 具体标准为: 每重伤 1 人, 收取承包人工程总造价 1% 以内（最多不超过 200000.00 元）的违约金；每死亡 1 人，收取承包人工程总造价 2% 以内（最多不超过 400000.00 元）的违约金。

2、因承包人的责任造成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不善受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并勒令停工的，每次处以承包人 20000.00 元违约金。

3、因承包人不按现行国家标准规范及操作规程实施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出现安全文明隐患经发包人或政府行政主管部门及监理单位提出，不整改或整改不及时每次处以承包人 20000.00 以下违约金。

以上费用不包括地方政府有关管理部门的处罚费用及相关损失，发包人有权从承包人履约担保或任何发包人应付承包人的款项中扣除。

四、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共同签订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作为施工合同的附件，对双方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五）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合同

为减少工程施工环境的影响，尽可能地恢复环境自然植被面，本项目发包人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承包人_____（以下简称“乙方”）特此签订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合同。

一、 甲方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的有关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的法律法规。

2、按照“预防为主，保护优先”和“管生产必须管环保”的原则开展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管理工作，做到生产与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工作同时计划、实施、检查、总结和评比。

3、重要的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4、组织对乙方的施工现场和施工营地进行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工作的检查，监督乙方及时处理各种环境污染、环境破坏的问题。

5、凡发现乙方在施工现场和施工营地有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行为，甲方应责令乙方及时整改，若情节严重，甲方应及时上报国家有关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机构。

二、 乙方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的有关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的法律法规并认真执行。

2、坚持“预防为主，保护优先”、“管生产必须管环保”及“谁破坏谁恢复”的原则，加强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的宣传教育，增强全员环保意识，建立健全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的管理机构和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的环保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工作。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必须熟悉和遵守本合同有关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工作同时计划、实施、检查、总结和评比。

3、建立健全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责任制。从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管理系统必须作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责任制作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机构，应配备专职环保监督员，专职负责本合同工程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的宣传、检查工作，有权发布指令，防止污染环境和破坏环境的事件发生。

三、 违约责任

如因乙方不遵守国家地方的有关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的法律法规，造成环境污染或破坏，甲方有权责令乙方限期进行整改，并视其情节对乙方批评、罚款或终止合同：

1、情节轻微者，甲方可对乙方予以通报批评，并向乙方课以 1—10 万元违约金；

2、累计三次因环境问题被有关方面通报批评，或情节严重，甲方可以终止乙方在四川高速公路网川西片区应急抢险指挥分中心项目临电工程的工程承包合同。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公章后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六）其他附件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另册)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四川高速路网川西片区应急抢险指挥 分中心项目临电工程

谈判 响应 文件

谈判响应人：_____

年 月 日

目 录

一、谈判响应函	()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四、报价函	()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六、响应人附表	()
七、其他材料	()

注：（）内应标注每部分的起始页码。

一、谈判响应函

_____ (采购人名称):

我方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谈判。我方授权_____代表我方_____ (响应人名称) 全权处理本项目谈判的有关事宜。

一、我方自愿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服务,以采购人每次实际委托数量与对应的单价进行结算。

二、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合同签字生效后,在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内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

三、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谈判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1 份。

四、我方承诺,谈判有效期为 谈判后 60 天内。

五、我方愿意提供贵公司可能另外要求的,与谈判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六、我方知道并同意:如果接到成交通知书后未按贵公司要求的时间签订正式合同或坚持提出附加条件,贵公司有权选择其他响应人为成交人。

七、我方郑重承诺:按采购人要求做好后期服务。

响应人名称: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传 真: _____

日 期: _____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单位名称： （谈判响应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谈判响应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响应人： _____ （盖章）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附：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本人_____系_____（谈判响应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竞争性谈判活动。代理人在竞争性谈判活动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均为代表本公司的行为，与本人的行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公司将承担代理人行为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_____性别：____年龄：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响应人：____（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签字或盖章）_____

授权委托书日期：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注：1、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2、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竞争性谈判活动的，不提供授权书。

四、报价函

_____ (采购人名称):

我方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谈判。

一、我方自愿以暂定总价_____元(含税) 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采购内容。

二、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合同签字生效后,在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内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

注:1. 谈判报价为响应人全部报价(人民币),包括投标人履行本项目合同(如果成交)所必须的所有成本费用和响应人应承担的一切税费,包括但不限于运费、安装费、办公、交通、人员、差旅、文件、税费、工具费用及其他管理费用等。

2. 对含糊不清或不确定的报价将视为无效报价。

响应人名称: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 _____日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谈判响应人根据谈判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进行报价）

六、响应人附表

(一) 响应人基本情况表

响应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成立时间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备 注				

注：附营业执照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资质证书等响应人资格要求材料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鲜章。

（二）业绩要求情况表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

项目名称	合同规模	签订时间	备 注

注：响应人应将近 3 年内的类似项目业绩情况填入本表中。

业绩证明材料必须附：合同协议书等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合同内容中要有签订时间及合同金额）。

(三) 项目经理基本情况表

人员安排	姓名	性别	现任职务及岗位证书	在本项目中的工作内容及职责
1、项目负责人				

注：本表后附项目经理身份证、资格证书复印件，由社保部门出具的在响应单位近六个月连续缴费证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七、其他材料

（响应人认为有必要的其他资料，格式自拟）